

# 最新建筑材料供货协议(优质7篇)

在日常学习、工作或生活中，大家总少不了接触作文或者范文吧，通过文章可以把我们那些零零散散的思想，聚集在一块。范文书写有哪些要求呢？我们怎样才能写好一篇范文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一

甲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所地：

甲、乙双方经友好平等协商，就××有限公司供货一事，自愿订立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照执行。

第一条 甲方供给乙方钢材一批，约××吨，钢材确保质量，产地不限。

单价按现行市场价：

一级钢 单价 元 吨

二级钢 单价 元 吨

三级钢 单价 元 吨

按上列单价结算付清货款。

第二条 甲方供给乙方水泥一批,约××吨,水泥产地××××。甲方确保此批水泥质量,并提供厂方化验报告,水泥单价现价按××元 吨结算付清货款。

第三条 我公司所供物资(钢材,水泥)价格随行就市。

第四条 乙方在我公司所供钢材入场后,乙方必须先检验合格后,方能加工使用,否则,乙方提出的一切质量问题及其经济损失由乙方自行负责(若乙方检验后,钢材不合格,乙方必须通知甲方到乙方现场,双方共同取样检验,若再不合格,未加工的钢材,甲方负责退货,并负责工地来回运费)。

第五条 甲方根据乙方的材料进货单供货给乙方(电话或书面形式通知),乙方必须把提货计划××天前通知给甲方,甲方组织车辆供货,直发或库提。凡在我公司提的物资(钢材,水泥)短运费一律由乙方自行负责。

第六条 在生产厂家正常的情况下,甲方保质,保量急时供货给乙方,乙方必须按合同约定的付款时间和付款方式结算付清甲方所供货货物的货。

第七条 乙方在未付清甲方货款以前,不得到其它地方去再提货,若经甲方发现乙方到其它地方提货一次,甲方要求乙方立即付清所欠货款,并视乙方行为违约,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元(××元) 次。

第八条 违约责任

1、违反本合同约定,或无故终止合同视为违约,违约方应按合同法有关规定,承担违约责任。

2、在合同有效期内,若无不可抗拒因素发生,甲乙双方中的任何一方都不得终止合同,终止合同方视为违约。

3、违约金的计算方法:(略)。

## 第九条 保密责任

任何一方对因××商贸有限公司供货而获知的另一方的商业机密负有保密义务,不得向有关其他第三方泄露,但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或经另一方书面同意的除外。

## 第十条 合同终止

1、甲方或乙方如要提前终止本合同,应提前三十天正式书面并电话通知对方,双方应在结清所有费用及承担相应责任后本合同才能终止。

2、合同终止后,合同双方仍应承担原合同内所规定之双方应履行而尚未执行完毕的义务与责任。

## 第十一条 补充与变更

本合同可根据各方意见进行书面修改或补充,由此形成的补充合同,与合同具有相同法律效力。

##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因有不可抗力致使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本合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应自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之日起三日内,将事件情况以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自事件发生之日起三十日内,向另一方提交导致其全部或部分不能履行或迟延履行的证明。

##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各方当事人对本合同有关条款的解释或履行发生争议时，应通过友好协商的方式予以解决。如果双方通过友好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可通过提起诉讼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裁决。

#### 第十四条 生效条件

本合同自各方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本合同上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 第十五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三份，具有相同法律效力。各方当事人各执一份，其他用于履行相关法律手续。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二

需方(简称乙方)：\_\_\_\_\_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建设材料购买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1、名称：\_\_\_\_\_；

2、型号：\_\_\_\_\_；

3、规格：\_\_\_\_\_；

4、单价：\_\_\_\_\_；

5、总价款：\_\_\_\_\_。

产品的质量技术标准及产品制造商（下称原厂商）制定的质量技术标准。

卖方已知悉上述标准，并确认采用该标准的产品能满足买方对产品的要求。

1、本合同设备的到货日期为：合同生效起\_\_\_\_\_个工作日内。

2、本合同实际支付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

3、本合同经双方签订后正式生效，付款方式：\_\_\_\_\_。

4、甲方未付齐货款全款（100%）之前，货物所有权归乙方所有。

1、货物的交付地点为\_\_\_\_\_。

2、货物包装为制造商原包装。

3、货物的运输和运输过程中的保险由\_\_\_\_\_方负责办理，费用由\_\_\_\_\_方承担。

4、乙方负责在将货物交付给甲方。甲乙双方应对设备共同验收，乙方供应货物在数量、质量和包装上符合生产厂家的规定，则视为乙方交货完成。交货后的风险责任由甲方承担。

5、甲方发现收到的货物与规定的不符，应在货物到达之后\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乙方在收到异议

后应在合理期间内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协助甲方解决，直至验收合格。甲方怠慢行使该该权利，视为产品验收合格。

1、双方约定由于水灾、火灾、地震、台风、战争、海关检查、进口手续及厂商供货延迟，等不可抗拒的原因，导致合同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或适当履行）的，免除相应的违约责任。

2、受到上述免责事项影响的一方，应在\_\_\_\_\_天内通知另一方。

3、如果受上述免责事项的影响，使本合同主要义务之履行延迟的时间超过\_\_\_\_\_天，则任何一方均有权解除合同而不承担违约责任，也可有双方协议采取其他补救措施。

1、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每日向乙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_的违约金。

2、乙方逾期交货的，应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标的金额\_\_\_\_\_的违约金。

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交由\_\_\_\_\_地法院管辖，由败诉方承担律师费，交通费等相关合理费用。

1、甲、乙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

2、就本合同订立及履行过程中的问题或与本合同有关的问题，一方作出有法律效力的意思表示，应以书面形式作出，加盖本方公章，且向对方送达，对方应\_\_\_\_\_个工作日内回函，否则视为无效。

3、本合同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双方签署的相关文件与

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经双方以传真形式签字盖章后文件同样有效。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三

甲方□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x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工程施工事项协商一致，订立如下条款，以资共同遵守。

### 第1条 材料名称

1.1材料(产品或设备)名称： 详见材料清单

1.2规格型号： 详见材料清单

1.3质量标准(或技术指标)： 符合国家相应产品质量标准

1.4所购材料附送服务项目还包括第 3和4 项。

1.4.1. 可就所购材料、设备的安装及其使用功能和方法向乙方咨询。

1.4.2. 可派技术人员到场指导甲方施工。

1.4.3. 乙方负责安装到位，并指导甲方或材料、设备使用者正确使用及一般维护。

1.4.4. 乙方负责所购材料的售后服务及维修工作。（保修时

间接所购材料或设备的保修单规定或依甲方与业主所签承包合同的相关规定)

5. 其它：

## 第2条 材料包装

2.1包装标准： 一般

2.2包装费用： 由乙方承担

2.3包装物的处理方法： 选择以下第 1和3 种处理方法。

1. 甲方负责自行回收

2. 包装物随产品归乙方所有

3. 其它方法：现场所产生的其它与产品包装有关的垃圾及其相关的清理工作由乙方负责

## 第3条 材料数量

3.1采购数量： 详见材料清单

3.2计量单位： 详见材料清单

3.3合同数量确认方法： 以甲方材料入库耗用单所确认数量为准

## 第4条 收货规定

4.1交货单位□ x有限公司

4.2收货单位□ x有限公司



4.3收货地点:

4.4收货方法: 以甲方相关人员确认为准

4.5运输方式: 汽运

4.6运输费用的承担: 由乙方承担

4.7收货时间: 以甲方通知为准确性

#### 第5条 收货时间

5.1本合同起止时间□ 20xx年xx月xx日至20xx年xx月xx日止。期间具体节点, 见甲方提供的相关文件。

5.2若属乙方原因而使合同逾期, 则每逾期一天按乙方材料总价款的万分之二在采购结算时扣除。

5.3如遇下列情况乙方用书面形式通知甲方, 经甲方认可后, 材料供应可作相应顺延。

5.3.1按施工准备规定, 不能提供施工场地, 水、电源道路未能接通、障碍物未能清除影响进场施工。

5.3.2甲方提出重大设计变更;新增项目或材料供应量大幅增加。

5.3.3施工期间遇到不可抗力(台风、地震等自然灾害)。

5.3.4乙方在上述情况发生后三天内, 将延误内容向甲方提交书面报告, 需甲方签证认可, 逾期不予确认。

5.4乙方若违反合同及其附件对材料供应时间及附加服务进度的规定, 甲方有权对合同范围内的材料及服务范围进行调整。

## 第6条 合同价款

6.1 本合同总价款为 元(大写 元整)。作为支付材料预付款和逐批材料的每批货款的依据。

6.2 以上合同价款中含 税 。

本工程竣工前，乙方收取的预付款和进度款总额，达已完成工程量的 80% 。

6.3 本合同价款为 固定价格合同 。材料采购总价包干，如因甲方要求更改造成材料采购的增减，则纳入最终结算，其它原因甲方一律不予增减采购量及价格。

## 第7条 货款支付

7.1 材料预付款：按合同的 ?% 支付，发货前 清。

7.2 材料采购进度款：按每月甲方公司审核完毕后的乙方当月提供材料及完成附加服务的实际量支付80%的进度款。待甲方办理好审计后，累计资金支付至最终结算价的 ?% 。留 ?% 作为材料质保金，一年后无息返还。

7.3 乙方施工和生活用水、电及机械台班、测量，由双方按定额规定或按实结算。

7.4 乙方在单位工程竣工验收后一个月内，将工程竣工结算书送交甲方，若因乙方自身原因使结算拖延，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

7.5 乙方的预决算人员应有该单位的授权委托书，明确授权结算的工程项目、时间、金额、转帐的银行账户、账号。没有授权委托书的，不得与甲方办理预决算。

7.6 工程完工验收后，乙方报送的工程预决算书(一式三份)只

能作为支付进度款的依据，甲方收到乙方预算书一个月内审核完毕。

7.7 结算书必须由双方负责人签字(乙方签字人员应有法人授权委托书)并盖单位公章。

7.8 工程结算书不得涂改，如有涂改必须有双方负责人签字，并盖双方修正章，否则为无效结算。

7.9 付款依据：

7.9.1 合同、普通发票。

7.9.2 材料入库耗用单、材料耗用汇总表、资金分配单(各种单证要求项目经理、主管工长等相关人员签字俱全)。

7.9.3 甲方收到业主当月进度款后，甲方按不高于甲方自身收款比例同比例支付乙方货款。最高不得高于总价款的80%。

7.10 支付方式：转帐支票，不支付现金，乙方支领进度款所用印鉴与签定本合同所使用的印鉴单位相符。

## 第8条 工程质量与竣工验收

8.1 本工程质量应根据设计施工图、修改图、变更通知、施工说明及有关技术文件资料，遵照国家现行《建筑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和有关工程质量的规定，由乙方确保其提供的材料及其相应的安装等符合工程质量要求。

保证金。

8.3 乙方应认真按照标准、规范和设计的要求以及甲方代表依据合同发出的指令施工，随时接受甲方代表的检查检验，并按甲方代表要求返工、修改，承担由自身原因导致返工、修改的费用，同时向甲方提供工程事故报告。因甲方代表不正确

纠正或其他非乙方原因引起的经济支出，由甲方承担。

8.4隐蔽工程验收。隐蔽工程在隐蔽前由乙方自检合格后，填写《隐蔽工程验收单》，通知甲方代表检查验收。乙方方可进行下一道工序施工。

8.5工程竣工验收，应以设计施工图、修改图、变更通知、施工说明、施工验收规范为依据。

8.6工程竣工验收必须具备下列条件：

8.6.1达到国家《建筑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中规定的合格以上标准。

8.6.2提交齐全的工程竣工资料和竣工图2套。

8.6.3已签署工程保修证书。

8.7工程保修期限为壹年。

## 第9条 文明施工与安全保卫

9.1乙方应严格遵守国家和当地有关文明施工、现场安全和保卫的各项规定，并制定相应的管理制度，采取严格的安全防护设施，承担因安全措施不力造成事故的责任和因此发生的费用。

9.2乙方施工区域现场应达到文明工地合格标准。若被有关部门评为不合格工地，乙方应在两天内按要求整改完毕，并承担经济处罚。

9.3乙方应建立完善的安全管理制度，乙方现场负责人应是安全负责人。乙方施工区域内发生的安全事故，应由乙方按照国家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上报。安全事故发生后应在2小时内通知甲方。

9.5甲、乙双方签定的安全、保卫、治安协议是本合同的附件，具有同等效力。

甲方将按废弃物清理出场，所发生的清理费用由乙方承担。

## 第10条 争议、违约

10.1发生争议后，除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同意停止施工外，乙方都应保护施工进度，保护好已完工程。

10.2凡乙方出现或发生下列情况，甲方有权决定终止协议的履行。

10.2.1工程发生重大事故，或在质量检查中被质监部门评为不合格。

10.2.2工期达不到已确定的节点考核要求。

10.2.3发生重大安全事故，且现场管理混乱。

10.2.4甲方依据上述情况的发生终止协议后，乙方有义务保护好已完工程移交甲方，并在三天内将人员、机具，周转材料撤除现场，逾期则按9.6条处理。

10.3甲方不能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相应顺延工期。

10.4因乙方不能履行义务，应承担违约责任。

10.5双方因合同发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向xx区法院提请诉讼。

## 第11条 其他

11.1本合同未明确事项均按《合同法》、《建筑法》等有关规定和条款执行。

11.2 合同文件范围：

11.2.1 工程施工总承包合同及其附件(含安全协议、治安防火协议、廉政协议)。

11.2.2 中标书、投标文件、招标文件

11.2.3 关于工程协商、变更等

11.2.4 甲方代表的书面指令

11.2.5 施工图纸及说明书

11.2.6 国家、本(省、市、区)关于工程建设标准、规范、规定和技术资料、技术要求。

11.3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后生效，至合同工程竣工验收，结清工程尾款，保修期满后自动失效。

11.4 本合同正本二份，双方各执一份；副本四份，甲执二份，乙执二份。

甲方(签章)： 乙方(签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四

甲方： 乙方：

根据《xxx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买卖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诚实信用的基础上就建材买卖事宜达成协议如下：

第一条所购建材基本情况：单位：元\_\_\_\_\_

第二条质量标准：《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有害物质限量国家标准》。

第三条交货：交货方式为

交货时间：\_\_\_\_\_交货地  
点：\_\_\_\_\_。

第四条安装：安装方式为选择乙方安装的，安装标准为

《\_\_\_\_\_市家庭居室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

《\_\_\_\_\_市高级建筑装饰工程质量验收标准》，安装费用由乙  
方

承担，甲方应为乙方提供必要的安装条件。

第五条验收：对于墙地砖的数量、规格、颜色等与约定不符或有其他表面瑕疵的，甲方异议期为乙方交货后日内，异议经核实乙方应无条件补足或换货选择乙方安装的，双方应在安装完毕后日内共同验收安装质量，经验收未达到约定安装标准的，乙方应无条件返工。

第六条换货：交货验收完毕后甲方因对墙地砖的规格、颜色等需求发生变化而提出换货要求的，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伤、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甲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换货手续，换货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七条余货处理：安装后的剩余墙地砖，在包装完好且没有损坏、泡水、沾灰等影响二次销售的情况下，甲方可凭本合同在交货之日起日内办理退货手续，退货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八条付款方式及时间：双方约定以第种方式支付价款。签

订本合同时，甲方支付\_\_\_\_\_元，货到验收后一次性支付余款。

第九条违约责任：

乙方违约责任：

2. 乙方迟延交货的，每日应向甲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的违约金迟延交货超过\_\_\_\_日的，除支付违约金外，甲方还有权解除合同，乙方已收取的定金、预付款或价款应全额返还，但甲方在不收取违约金的情况下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

甲方违约责任：

1. 甲方迟延提货的，每日应向乙方支付迟延部分价款\_\_\_\_\_%的违约金

2. 甲方无正当理由单方解除合同的，应赔偿由此给乙方造成的损失，已支付的定金无权要求返还。

第十条争议解决方式：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市场主办单位、消费者协会申请调解解决，也可向行政机关提出申诉协商、调解、申诉解决不成的，应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按照另行达成的仲裁条款或仲裁协议申请仲裁。

第十一条其他约定事项：\_\_\_\_\_。

第十二条对本合同的变更或补充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乙方应承担的责任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甲方：

委托代理人：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五

乙方(需方): \_\_\_\_\_

甲、乙双方本着《xxx合同法》及有关法规的规定,经友好协商,达成如下条款,以资双方共同遵守:

## 一、定货明细

乙方向甲方购买以下常规产品: \_\_\_\_\_

注: \_\_\_\_\_

- 1、以上数量及尺寸以实际下单交货数为主计算
- 2、以上价格不含税,
- 3、甲方负责运输(仅限\_\_\_\_\_至\_\_\_\_\_长途)

## 二、质量检验

1. 质量标准: 按国家有关规定标准验收
2. 尺寸要求: 以乙方下单尺寸为标准。
3. 包装要求: 货物的包装须满足易碎物品的运输、搬运要求,并符合乙方标准包装,包装费含在产品报价中。

## 三、付款方式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一次性支付合同总额的\_\_\_\_\_即\_\_\_\_\_元人民币: \_\_\_\_\_元作为订金,甲方在收到乙方订金后开始下单生产, \_\_\_\_\_天内生产完工,第\_\_\_\_\_天内乙方需付清余款\_\_\_\_\_元,货从\_\_\_\_\_发出, \_\_\_\_\_天内到达\_\_\_\_\_。

#### 四、交货方式、交货时间、交货地点

1. 交货方式：先付款再发货，一次性送至乙方指定的\_\_\_\_\_工地
2. 交货时间：自收到定金之日起\_\_\_\_\_天内货到达
3. 交货地点：\_\_\_\_\_

#### 五、产品接收及检验

货到达指定地点后，供方以书面的形式向需方提交到货的数量、型号及报检申请，需方需有专人(要有委托书)负责点数、验货，并签名确认。检验要符合国家有关规定标准(以客户确定的样板型号标准验收。)

#### 六、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乙方在收货当日对产品的数量、品种、型号、质量如发现有与国家标准及已经确定的样品不相符时，应于\_\_\_\_\_日内向甲方提出书面异议，甲方将在\_\_\_\_\_个工作日内对乙方提出的异议给予书面解释，如产品不符合国家标准及已经确定的样品要求，甲方将无偿更换，如果在竣工后，\_\_\_\_\_日内乙方未提出任何书面异议，即乙方已确认所有安装的产品合格!

#### 七、违约责任

2. 乙方未能及时收货造成货物延迟交货的由乙方承担逾期的全部损失;

#### 八、其他条件

1. 合同变更：甲乙双方均无权单方变更合同规定内容，如需变更，应由双方协商确定后进行。

2. 本合同双方签字后生效，凡因本协议引起的调解、诉讼、双方连带责任人均同意以中山市地方法院仲裁为主。
3. 未尽事宜，双方可以补充协议的方式予以补充，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率，自签字之日起生效。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六

甲方：

乙方：

甲方因建设或经营等需要，向乙方购买建筑装饰材料，为明确双方的权利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的相关规定，2双方平等友好协商，特定以下条款。

第一条：产品名称、规格、数量、单价：

第二条：质量要求、技术标准：按国家或行业相关标准执行。

第三条：提货方式、提货地点、运输方式等：

1、提货日期：\_\_\_\_\_

2、提货地点：\_\_\_\_\_

3、提货方式按以下第\_\_\_\_\_种方式提取。

a  甲方到乙方营业地自提，运输费用由甲方承担。

b  由乙方代办托运，由甲方按每立方米承担\_\_\_\_\_元运输费

用， \_\_\_\_\_元装卸费。在甲方支付货款时一并结清。

第四条：乙方在收到货物时应即时验收，发现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应在三天内提出书面异议，超出上述期限内提出书面异议的，视为交付符合约定。

第五条：付款方式：甲方在签订本合同时支付 \_\_\_\_\_元的定金(所交定金可在履行合同中抵偿价款);在提(收)货物后 \_\_\_\_\_天内支付全部货款。甲方若采取分批购买的，则甲方需在收到单次货物后 \_\_\_\_\_天内支付该批次货物的全部价款。

第六条：质量保证：

(一)、乙方严格按照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进行生产，保证产品的质量。产品的保修期为一年，在保修期内，由于产品本身出现的质量问题，乙方无条件更换或进行维修。

(二)、由于甲方或其他原因造成货物损坏的，由甲方自行负责。

(三)、乙方应提供相关产品合格证明给甲方。

第七条：违约责任：

(一)、若甲方在约定的提(收)货期限内不及时提取货物或拒收符合约定的标的物，由甲方承担合同总价20%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引起的价格升降责任。

(二)、延期付款：甲方应按合同约定的时间支付货款，如甲方违反合同约定，未即时支付价款，则由甲方乙方支付所欠款项20%的违约金，给乙方造成其它损失的仍需赔偿。

(三)、任何一方违约导致通过诉讼方式解决的，败诉方还需

承担实现合同目的产生的合理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必要的交通、住宿费用、诉讼费及律师代理费用等。

第八条：争议的解决：双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产生争议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由合同签订地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第九条：本合同的生效条件：本合同经双方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后生效。

第十条：本合同一式两份，买卖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乙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_\_\_\_\_年\_\_\_月\_\_\_日\_\_\_\_\_年\_\_\_月\_\_\_日

## 建筑材料供货协议篇七

乙方(出卖方)：\_\_\_\_\_

根据《xxx合同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石材供料达成如下协议：

### 一、关于合同标的物

甲方因位于\_\_\_\_\_的建设工程需要，向乙方购买石材(石材的名称、数量、规格、单价和暂定总价等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石材供料清单》)。

### 二、关于质量要求

本合同所涉石材质量采用以下第\_\_\_\_方式确定：

1、国家标准；

2、行业标准；

3、企业标准；双方约定根据 企业标准确定本合同石材质量标准。

4、封样标准；如采用本质量标准，须根据石材质量鉴定需要，将相应石材进行封样，甲、乙双方各持同质同量的石材封样样品一份。

5、特别约定标准。

### 三、关于石材色差

甲、乙双方一致确认，石材系天然产品，故在本合同约定范围内的石材若存在合理范围内的色差，甲方对此予以谅解。乙方应尽可能减少所供石材的色差，并将色差保持在合理范围之内。如果石材色差超过合理范围，甲方有权要求调换。但是，如果各批次供应的石材色差可使用于建筑物不同立面或处所而不致影响建筑物整体视觉效果的，则甲方对此予以谅解。

### 四、关于石材加工

本合同所涉石材乙方有义务按标的物约定的规格要求进行一般加工制作。如甲方对特定石材需要进行异形加工，需向乙方提供异形加工图样并附具体加工要求的书面说明。乙方可自行加工，也可委托第三方进行加工。异形加工的加工费用由甲方承担。

### 五、关于供货期限

本合同的供货期采用以下第\_\_\_方式确定：

1、自本合同签订后之次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

2、自甲方书面通知之次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供货应提前\_\_\_\_\_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3、按甲方通知在\_\_\_\_\_个工作日内分批供货。自甲方通知该批次供货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乙方须完成该批次石材的供货。但是，甲方须在本合同签订之日起\_\_\_\_\_个工作日内应当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如甲方未在上述期限内通知乙方供货，则该通知期限届满之日视为乙方应当开始全部石材供货之起始日。甲方通知乙方开始供货应当提前\_\_\_\_\_个工作日，作为乙方备货的合理期限。

4、特别约定期限。甲、乙双方特别约定供货期限为：

## 六、关于交货方式与交货地点

本合同交货方式和交货点采用下列第\_\_\_\_\_方式：

1、乙方送货至甲方指定的位于 工地或材料仓库。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乙方承担。

2、甲方在乙方营业地或乙方指定的位于 材料仓库自提。 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

3、乙方代办托运。运输费用和装卸费用由甲方承担。乙方为甲方办妥托运手续后，视为货物已交付。

## 七、关于石材验收

1、甲方指定\_\_\_\_\_为验收人。但是，甲方的法定代表人和签订本合同的代理人视为当然的验收人。甲方的办公电话和上述人员的通讯电话分别是\_\_\_\_\_、\_\_\_\_\_。

2、按本合同第六条第(1)项即乙方送货方式交货的，甲方须在乙方将石材运至交货地点并通知甲方验收人后的6个小时内受领货物，并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2)项即甲方自提方式交货的，甲方应在装车前完成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按本合同第六条第(3)项交货的，第一承运人对货物数量和表面质量的验收视为甲方的验收。

3、甲方不能及时验收的，乙方有权进行提存。有关提存所发生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4、甲方应在数量和表面质量进行验收后的十日内完成实质性验收。如有质量异议，应当在实质性验收期限届满前以书面方式向乙方提出并向乙方附送质量问题的初步证据。否则，视为实质性验收符合合同约定。

5、甲方将石材使用于建筑物，视为甲方已完成对石材的实质性验收。

## 八、关于合同价款与支付方式

1、合同价款。本合同暂定价为人民币\_\_\_\_\_元，其中石材价款为人民币\_\_\_\_\_元，加工费为人民币\_\_\_\_\_元。供货结束后，按实结算。

2、支付方式。本合同签订后\_\_\_\_\_日内，甲方须向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的\_\_\_\_\_%作为预付款，即计人民币\_\_\_\_\_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_%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



的\_\_\_\_\_%，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元。供货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_%时，甲方应向乙方支付至合同总价款的\_\_\_\_\_%，即应另再向乙方支付人民币\_\_\_\_元。供货结束后，双方进行按实结算。结算后的日内，余款一次性付清。

## 九、关于货款结算

供货结束后，乙方应将结算单及供货清单复印件送交甲方。甲方应在收到结算单后十日内进行审核，并提出审核意见。如在收到乙方提交的结算单后30日内未提出审核意见，则视为甲方对乙方的结算价无异议。

## 十、关于合同的担保

本合同签订后的 日内，甲方应向乙方支付总合同价款的20%的款项即人民币元作为定金。如果甲方违约，则乙方有权没收定金；相反，如乙方违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双倍返还定金。如甲方向乙方支付预付款且预付款的总额超过合同总价款的20%的，则超过部分作为预付款。预付款计入供货进度款。在双方没有违约，或虽有一方违约但另一方放弃追究违约责任的情况下，定金款项在最终结算时计入货款。

## 十一、关于合同的变更与解除

1、合同的变更。本合同签订后，如一方提出变更，需经另一方的书面认可。但在合同的履行过程中，甲方对增加的供货数量的验收视为书面确认。

2、合同的解除。本合同签订后，双方应诚信履行，不得随意解除。如经协商一致解除本合同，则双方应签订书面解除协议。但在下列情况下，一方享有解除权：(1)甲方迟延付款达30日以上或迟延付款的数额在应付货款的30%以上，乙方有权解除合同；(2)乙方供货迟延达30日以上或迟延履行数量达应供货数量的30%以上，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十二、关于违约责任

1、甲方迟延付款，应按迟延支付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乙方支付违约金；乙方迟延供货，应按迟延供货的货款的日万分之 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一方违约而向另一方承担违约责任后，另一方仍有权要求继续履行本合同。

## 十三、关于争议解决

因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原告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十四、关于其他约定

---

□

## 十五、附则

1、本合同表面清洁，没有任何涂改。如有涂改，则需双方在涂改处加盖印章或按捺指印方为有效。

2、本合同一式\_\_\_\_\_份，双方各执\_\_\_\_\_份，自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